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2号）核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4月完成了本次配股发行工作，最终有效认购数量为833,419,462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875,400,498.3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828,017,156.3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92号）核准，隆基股份于2020年8月完成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共向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扣除发行费用44,517,5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955,482,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或“保荐机构”）担任隆基股份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和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指定王延翔、姜志刚担任保荐代表人，其中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2019年4月29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2020年9月8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及有关要求，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及持续督导项目组人员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出具现场检查报告。

本报告所依据的文件、资料、笔录、口头证言、事实均由公司提供。公司已向本保荐人保证：其所提供的为出具本核查报告所涉及的所有文件、资料、笔录、口头证言、事实均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1日-12月11日期间，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及督导项目组人员通过考察经营场所、高管访谈、调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公司自2019年12月25日至本现场检查日（以下简称“检查期”）的有关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内容包括：

-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
- （二）信息披露情况；
-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 （六）经营状况；
- （七）保荐人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

1、公司治理体系的建设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成的治理机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公司的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

2、内部控制的完善和执行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得到完善，执行情况良好。

3、三会运作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20次、监事会4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审议、表决等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职责。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发挥作用。

（二）信息披露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根据现行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共披露信息 195 份，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1	隆基股份 2018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19/12/25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 2019 年下半年现场检查报告	2019/12/31
3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9/12/31
4	隆基股份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2020/1/2
5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
6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楚雄年产 20GW 单晶硅片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20/1/3
7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1/4
8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20/1/9
9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1/9
10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1/10
11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10
12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2020/1/11
13	隆基股份 2019 年度业绩预告	2020/1/17
14	隆基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0/1/21
15	隆基股份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2020/1/21
16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2020/1/23
17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3
18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西安年产 10GW 单晶电池及配套中试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20/2/13
19	隆基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0/2/24
20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2/24
21	隆基股份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3/3
22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2020/3/5
23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3/12
24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3/12
25	隆基股份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20/3/19
26	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西安航天基地一期年产 7.5GW 单晶电池项目的公告	2020/3/24
27	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嘉兴年产 5GW 单晶组件项目的公告	2020/3/24
28	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腾冲年产 10GW 单晶硅棒项目的公告	2020/3/24

29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3/24
30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4/2
31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0/4/2
32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4/3
33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0/4/7
34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20/4/9
35	隆基股份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20/4/9
36	隆基股份关于韩华起诉公司专利侵权的进展公告	2020/4/14
37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2020/4/17
38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9 年度和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并征求问题的公告	2020/4/21
39	隆基股份关于业绩说明会预告的更正公告	2020/4/22
40	隆基股份 2019 年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0/4/23
41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0/4/23
42	隆基股份 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	2020/4/23
43	隆基股份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0/4/23
44	隆基股份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0/4/23
45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2020/4/23
4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0/4/23
47	隆基股份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0/4/23
48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4/23
49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20/4/23
5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2020/4/23
51	隆基股份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2020/4/23
52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4/23
53	隆基股份关于 2020 年新增履约类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2020/4/23
54	隆基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0/4/23
55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调整回购数量、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0/4/23
56	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4/23
57	隆基股份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0/4/23
58	隆基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0/4/23
59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2020/4/23
60	隆基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4/23
6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2020/4/23
62	隆基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0/4/23
63	隆基股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0/4/23
64	隆基股份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年度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2020/4/23

65	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2020/4/23
66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4/23
67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0/4/23
68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2020/4/23
69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4/23
70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0/4/23
71	隆基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0/4/23
7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2020/4/25
73	隆基股份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2020/5/6
74	隆基股份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5/6
75	隆基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2020/5/12
76	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5/14
77	隆基股份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20/5/14
78	隆基股份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5/14
79	隆基股份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0/5/20
80	关于《请做好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2020/5/20
81	隆基股份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2020/5/20
82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差异化分红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0/5/28
83	隆基股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0/5/28
84	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曲靖年产 10GW 单晶硅棒和硅片建设项目的公告	2020/5/29
85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5/29
86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5/29
87	隆基股份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20/5/30
88	隆基股份关于韩华起诉公司专利侵权的进展公告	2020/6/5
89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6/6
90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6/6
91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2020/6/13
92	隆基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2020/6/13
93	隆基股份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0/6/16
94	隆基股份关于韩华起诉公司专利侵权的进展公告	2020/6/20
95	隆基股份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2020/6/23
96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6/23
97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6/23
98	隆基股份关于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	2020/7/1
99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7/1
100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7/2
101	隆基股份关于韩华起诉公司专利侵权的进展公告	2020/7/9
102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0/7/10

103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7/14
104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7/14
105	隆基股份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0/7/17
10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0/7/17
107	隆基股份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 的提示性公告	2020/7/23
108	隆基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0/7/24
109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0/7/24
110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0/7/28
111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2020/7/29
112	隆基股份 2019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2020/7/29
113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2020/7/29
114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20/7/29
115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0/7/31
116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7/31
117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提示性公告	2020/7/31
118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20/8/3
119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020/8/3
120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020/8/4
121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0/8/6
122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8/8
123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8/8
124	隆基股份关于向子公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的公告	2020/8/15
125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8/15
126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0/8/15
127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20/8/19
128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2020/8/22
129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8/28
130	隆基股份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	2020/8/28
13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股份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金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2020/8/28
132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2020/8/28
133	隆基股份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0/8/28
134	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8/28
135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8/28
136	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0/8/28
137	隆基股份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8/28
138	隆基股份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0/8/28
139	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8/28
140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8/28

141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0/8/28
142	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8/28
143	隆基股份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0/8/28
14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股份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0/8/28
145	隆基股份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0/8/28
146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0/8/28
14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020/8/28
148	隆基股份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8/28
149	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0/9/4
150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2020/9/5
151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9/8
152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9/10
153	隆基股份关于重大销售合同进展的公告	2020/9/11
154	隆基股份更正公告	2020/9/11
155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调整回购数量、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0/9/16
156	隆基股份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0/9/16
157	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0/9/16
158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20/9/16
159	隆基股份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9/16
160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丽江（三期）年产 10G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20/9/22
161	隆基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0/9/22
162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0/9/22
163	隆基股份关于签订曲靖（二期）年产 20GW 单晶硅棒和硅片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20/9/23
164	隆基股份关于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	2020/9/26
165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9/26
16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0/9/30
167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0/10/9
168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10/9
169	隆基股份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020/10/13
170	隆基股份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及新增投资者热线的公告	2020/10/13
171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0/10/14
172	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10/14
173	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14

174	隆基股份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2020/10/14
175	隆基股份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2020/10/15
176	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2020/10/15
177	关于“隆 20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2020/10/19
178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差异化分红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0/10/19
179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0/10/19
18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0/10/31
181	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31
182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0/10/31
183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10/31
184	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31
185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0/11/10
186	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0/11/13
187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2020/11/13
188	隆基股份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2020/11/19
189	关于签订曲靖（一期）年产 10GW 单晶电池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2020/11/20
190	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1/24
191	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1/24
192	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 年解锁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0/11/24
19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11/24
194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期解锁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2020/11/24
195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2020/11/24

经检查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内部申报、审批等流程以及相关文件记录，保荐人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符合制度规定，有关记录文件保存完整；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相符，披露内容完整，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的独立性

经检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了较好的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控制公司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形。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完全独立的生产的能力。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执行机构，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或合署办公的情形。

(5)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部门独立，并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代垫费用等事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往来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代垫费用等事项。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15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发行128,104,57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15.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959,999,997.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0,028,104.5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19,971,892.97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6月15日就募集资金到位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01730008号《验资报告》。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中国农业银行中宁县支行营业部专项账户之中。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和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具体实施。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7日、2015年10月30日公司及其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全资子公司先后与协议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国信证券作为隆基股份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16年12月31日到期。检查期内，隆基

股份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9年度已全部使用完毕，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2) 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经检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78,958.72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形成项目结余资金6,978.52万元及结余累计利息净收入1,110.08万元，鉴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并结项，上述结余资金低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将上述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5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发行209,859,15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14.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79,999,986.8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7,759,859.0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42,240,127.78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9月2日就募集资金到位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730019号《验资报告》。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西安分行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专项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专项账户之中。

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泰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泰州乐叶”）具体实施，募集资金将由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泰州乐叶增资的方式注入。2016年9月12日、2016年10月18日公司及其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全资子公司先后与协议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国信证券作为隆基股份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17年12月31日到期。检查期内，鉴于隆基股份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9年度已全部使用完毕，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2）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经检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94,368.41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结余累计利息净收入2,012.41万元，鉴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并结项，上述结余资金低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将上述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94号文核准，公司已于2017年11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2,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8亿元，期限6年，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2,761,2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01290004号验证报告验证。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开立的各专项账户之中。

公司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银川隆基”）和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保山隆基”）具体实施，募集资金将由公司通过向银川隆基和保山隆基增资的方式注入。2017年11月10日、2017年11月24日公司及其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全资子公司先后与协议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国信证券作为隆基股份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18年12月31日到期。检查期内，鉴于隆基股份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9,213,563.25元，各专户明细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存储余额（元）	账户性质	备注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9,213,563.25	活期存款	
总计		19,213,563.25	-	

(2) 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经检查，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77,877.79万元，公司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银川隆基年产5GW单晶硅棒和5GW单晶硅片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保山隆基年产5GW单晶硅棒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全部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作为募投项目应付未付资金使用。

保荐人将持续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对隆基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的规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监管部门汇报。

4、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02号文核准，公司向截至2019年4月8日（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隆基股份全体股东（总股份2,790,803,535股），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A股股份，配股价格为4.65元/股，最终本次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833,419,462股，募集资金总额3,875,400,498.30元，扣除发行费用47,383,341.9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828,017,156.35元。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

华验字（2019）0236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专项账户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专项账户之中。

公司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宁夏乐叶年产5GW高效单晶电池项目拟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滁州乐叶年产5GW高效单晶组件项目拟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滁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2019年5月7日，公司及其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检查期内，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检查，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2,119,716,579.48元，各专户明细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存储余额（元）	账户性质
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1,698,001,862.59	活期存款
滁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421,714,716.89	活期存款
总计		2,119,716,579.48	-

（2）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经检查，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2,259.7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

保荐人将持续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对隆基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的规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监管部门汇报。

5、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及管理

①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9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公开发行了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扣除发行费用44,517,5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955,482,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699号《验资报告》审验。

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③专户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支行营业室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北路支行开立的各专项账户之中。

公司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光伏”）、陕西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乐叶”）具体实施，募集资金将由公司通过向银川光伏和陕西乐叶增资的方式注入。

2020年8月13日，公司及其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全资子公司先后与协议银行、

保荐机构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国信证券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解除。

检查期内，鉴于隆基股份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延翔和姜志刚对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期内，上述三方及四方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④专户余额

经现场查验，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505,632,181.15元，各专户明细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存储余额（元）	账户性质	备注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支行营业室	/	活期存款	已销户
银川隆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支行营业室	3,126,970,822.76	活期存款	
陕西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北路支行	1,378,661,358.39	活期存款	
总计		4,505,632,181.15	-	

(2) 检查期内募集资金使用

2020年8月26日，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74,945,599.45元，置换已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331,700.27元。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6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3018号《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8月

15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鉴证。

2020年8月26日，隆基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同时，授权财务中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10月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银川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东大街支行营业室	银川隆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00020219200244526

经检查，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5,654.44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

保荐人将持续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对隆基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的规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监管部门汇报。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1、关联交易

2020年1-9月，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9月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片委托加工	市场定价	68,082.24	37.45%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185,455.53	28.84%
四川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市场定价	76,898.46	10.67%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10,456.19	1.63%
上海釜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4,130.19	0.64%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市场定价	2,972.03	0.46%
宁夏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多晶硅料	市场定价	285.58	0.04%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169.21	0.37%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180.47	0.39%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1.38	0.00%
上海釜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14.66	0.03%
一道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电池片委托加工	市场定价	1,453.95	0.80%
上海宝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定价	91.89	0.19%
西安国联质量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2.80	0.01%
苏州映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3.15	0.0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9月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建设及服务	市场定价	12,183.30	13.65%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	市场定价	17,033.89	1.69%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	市场定价	3,070.25	0.15%

一道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硅片	市场定价	5,906.99	0.59%
四川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方硅芯及其他	市场定价	69.00	0.25%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电	市场定价	95.07	0.34%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水	市场定价	8.81	0.03%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定价	8.15	0.03%
宁夏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电	市场定价	832.48	3.00%
宁夏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定价	35.05	0.13%
宁夏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水	市场定价	18.37	0.07%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108.24	0.39%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	市场定价	9.63	0.03%
上海釜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定价	0.15	0.00%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定价	0.18	0.00%
肇州县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组件	市场定价	12.62	0.00%
Trina Solar (Vietnam) Science&Technology Co., Ltd.	其他	市场定价	14.01	0.05%

(3) 关联租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9月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夏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市场定价	132.72	0.48%
宁夏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出租	市场定价	4.27	0.02%
Trina Solar (Vietnam) Science&Technology Co., Ltd.	厂房租赁	市场定价	195.92	0.71%

经检查，上述关联交易均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股东均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产能扩大的客观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关联交易为市场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4）其他关联交易

①2016年12月14日，李振国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与宁夏银行西城支行签订的授信金额为15,000.00万元整编号为NY010010020020160900004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承诺费，因汇率变动而引起的损失等一切费用提供保证，保证期限为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②2019年3月8日，李振国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与宁夏银行西城支行签订的授信金额为20,000.00万元整编号为NY010010020020190300002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承诺费，因汇率变动而引起的损失等一切费用提供保证，保证期限为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③2019年7月23日，李春安为隆基股份与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签署的出口卖方信贷借款合同提供30,000万元（3,300万股）的股票质押担保。

2、对外担保

本检查期内，公司未发生新的对外担保，仍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保证类型	保证金额（万元）	担保内容
同心隆基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12,201.00	为同心隆基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同心隆基（一期）30MW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同心隆基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11,221.00	为同心隆基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同心隆基（二期）30MW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同心隆基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3,724.00	为同心隆基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同心隆基 10MW 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隆基天华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7,448.00	为隆基天华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申请的隆基天华 20MW 光伏电站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合计		34,594.00	/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会议和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3、重大对外投资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其持有的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 股权，交易基准定价确定为 17.8 亿元，并根据业绩承诺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参股公司）的业绩实现情况支付浮动对价或由业绩承诺方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该收购标的生产基地位于越南，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新增电池产能约 3GW，组件产能约 7GW。截至 2020 年 8 月末，标的资产已完成股权交割。

（六）经营状况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3,383,186.84	2,269,337.99	49.08%
营业利润	748,442.20	426,543.90	75.47%
利润总额	745,272.54	422,613.78	76.35%
净利润	652,818.64	368,599.55	77.11%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以及产业链部分环节短期供应短缺等因素影响，光伏行业短期发展面临了较大的困难，但在国家采取的有效控制措施下，国内疫情在短期内得到了有效控制，产业链上下游及时复工复产，同时在平价上网的大趋势下，光伏发电竞争力不断提升，全球光伏产业装机规模仍保持相对稳定发展态势。公司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在推进全面复工复产的同时，还积极推进产

能扩产计划的落地以及差异化高效产品的推广，因此疫情等不利影响对公司的发展影响相对有限，在公司整体产能大幅提升的基础上，公司 2020 年 1-9 月经营情况仍保持较快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338.32 亿元，同比增长 49.08%，实现净利润 65.28 亿元，同比增长 77.11%。

（七）保荐人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事项及建议

无。

四、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交易所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检查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中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检查期内，公司能够按照保荐人的要求提供相应备查资料，能够如实回答保荐人的提问并积极配合现场工作的开展。

六、现场检查的结论

综上所述，保荐人认为：检查期内公司运营情况正常，且表现出良好的独立性，内部治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合规，经营稳健，在上述各方面均不构成重大风险，同时，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中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延翔



姜志刚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